

马办〔2021〕113号

关于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宗教领域问题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村、镇直有关单位：

时值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庆，为认真贯彻省、市、县有关文件和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着力解决新形势下宗教领域新情况和突出问题，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维护我镇宗教领域和谐稳定，经研究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宗教领域问题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总体目标

紧盯重点场所和重点人群，以查促改，推动宗教活动场所活动、管理、行为“三规范”，确保我镇宗教领域无非法宗教活动、无新增基督教私设聚会点和未批乱建宗教场所行为、无非法宗教出版物、无因宗教问题发生集体或群体性事件、无宗教场所安全责任事故、无宗教场所财务资产管理不

规范问题。

二、职责分工及主要任务

各村党支部：负责对本村辖区范围内各村民组、各商超、宾馆等从事经营活动场所进行地毯式摸排，排查是否有私设聚会点、超范围家庭聚会点，要掌握其行踪，了解其近况，防止另起炉灶，对原私设聚会点信教群众未到合法场所过正常宗教生活的要密切关注，逐个排查，防止演变成超范围家庭聚会或其他地下聚会；对2020年4月排查出的超范围家庭聚会点（水圩村新塘组黄文早、龙潭湖村岔路组王福中）骨干分子及信教群众要再次进行教育引导，防止死灰复燃。

中心校：负责对马店中心校、马店小学、马店各幼儿园、马店各民办教育机构的排查，加强对教师（包括离退休教师）涉宗教的管理，防止其向学生灌输宗教思想，会同有关部门严肃查处在学校或民办教育机构内举行的非法宗教活动，加强对在校学生的无神论教育，教育引导学生远离宗教。

民政办：负责对民办养老机构及公益性公墓的排查，严防在养老机构内进行宗教活动，严防在公益性公墓设置宗教造像，配合有关部门依法查处非宗教社会组织举行宗教活动、接受宗教性捐赠的行为。

市监所：负责对镇区范围内各大商超、宾馆、酒店、KTV、足浴城等场所进行全面摸排，尤其对含宗教色彩标志的进行重点排查，防止非法宗教滋生蔓延，会同文广部门对非法宗

教出版物进行依法打击。

文广站：负责对宗教活动场所非法宗教出版物情况进行检查，会同市监所进行依法打击，对非法宗教活动场所组织宗教活动，接受宗教性捐赠的行为进行查处和处罚。

派出所：负责配合对其他单位排查出的问题的依法处理。密切关注重点人群动向，对县域其他乡镇出现的 ZGZLJH47 人、HGXTDJH21 人、山东省平原县非法宗教活动参与者 3 人及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长集镇七里棚村丽程商务宾馆聚会的 HUHANPAI 分子进行重点关注，防止向我镇渗透蔓延。

派出所、司法所、应急所、国土中心所、规划建设中心所抽调相关人员配合镇民宗办对其他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对摸排出的问题进行核查。

三、方法步骤

1. 动员部署(2021 年 6 月 15 日), 讨论并印发排查方案, 召开会议安排部署。

2. 拉网排查、督查检查 (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6 月 18 日), 各村党支部、各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拉网式排查, 于 6 月 18 日下午下班前将排查汇总表经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镇民宗办, 镇民宗办会同抽调人员同时对排查情况开展督查检查。

3. 问题复核 (2021 年 6 月 19 日), 镇民宗办会同抽调人

员对各单位排查出的问题进行复核。

4. 总结上报（2021 年 6 月 20 日），镇民宗办对收集上报及复核属实的问题形成报告上报至县委统战部（县民宗局）

5. 整改提升（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1 日），对排查出的私设聚会点及超范围家庭聚会点镇民宗办将会同相关部门严格按“六步工作法”劝散、取缔、合并，对排查出的其他问题，有犯罪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打击处理，无犯罪行为的，由民宗办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及村对其进行训诫及教育引导。

四、工作要求

一要高度重视，各村、各职能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排查工作，深刻认识重要性，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到位。

二要求真务实，各村、各职能部门要深入到村、组、户认真摸排，如实上报，如存在隐瞒不报或虚报瞒报，一经核实，严肃处理，造成重大影响或涉嫌违纪违法的将依照相关规定严查重处。

马店镇党委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5 日